

#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 民政及人文課

項次	申請項目	區公所辦理期限
1	三七五耕地租約續約/變更/終 止/註銷	10日內公所初審後送市府核 定
2	三七五耕地租約遺失申請補發	隨到隨辦
3	無訂立三七五耕地租約證明	隨到隨辦
4	租佃糾紛案件處理	決定開會日期七天前通知
5	役男體位複檢	隨到隨辦，送市府核定
6	役男體位補檢	7日內，由本所排定檢查日期
7	役男延期徵集	隨到隨辦，送市府核定
8	專長替代役申請	依內政部公告期間內辦理
9	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隨到隨辦，送市府核定
10	後備軍人緩召	每年4月檢證送市府轉後備 指揮部核定
11	後備軍人轉免役複檢	隨到隨辦，送台南後備指揮部 核定
12	服補充兵役	30日內送市府民政局核定
13	役男入營證明	隨到隨辦
14	輔導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基金	7日內送承貸銀行審核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項次	申請項目	區公所辦理期限
	貸款業務	
15	原住民購買住宅申請	7日內公所初審後送市府核定
16	原住民學生獎助金申請	7日內公所初審後送市府核定
17	圖書館圖書借閱/歸還	隨到隨辦
18	圖書館辦理借閱證	隨到隨辦
19	借用白河運動公園	隨到隨辦
20	借用里活動中心	隨到隨辦
21	社區營造補助	隨到隨辦，函轉市府相關單位申請補助
22	調解案件之申請	15日內通知聲請人調解
23	調解不成立證明	隨到隨辦
24	祭祀公業派下全員證明之處理	申請至核發證明約3月
25	寺廟登記	7日內區公所初審後送市府複審

#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 社會課

項次	申請項目	區公所辦理期限
1	低收入戶申請	30 日
2	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申請	30 日
3	低/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費用補助	5 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4	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養服務	5 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5	中低收入戶老人、低收入戶證明	隨到隨辦
6	預防走失愛心手鍊	5 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7	一般民眾之急難救助	14 日
8	特殊境遇家庭之補助	30 日
9	單親兒童少年生活扶助	30 日
10	育兒津貼	2 月
11	全民健保異動（第 5、6 類）	隨到隨辦
12	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減免	2 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13	身心障礙日間照護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30 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14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30 日

##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項次	申請項目	區公所辦理期限
15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5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16	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	5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17	身心障礙者鑑定表	公所臨櫃申請鑑定表，隨到隨辦。身心障礙證明之鑑定需經由醫生鑑定、衛生局審查、社會局核發證明，辦理期間約需2個月。
18	身心障礙者證明補發	隨到隨辦
19	身心障礙者戶籍異動	隨到隨辦
20	申請籌組社區發展協會	7日內完成初審，送市府複審

#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 農業及建設課

項次	申請項目	區公所辦理期限
1	無套繪證明	14-21 日
2	建築線指定證明申請	21 日
3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7 日
4	道路臨時使用申請	2 日
5	補發建築/農舍使用執照證明	21 日
6	路燈維修	3-7 日
7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21 日
8	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	30 日
9	農業機械使用證明	3-7 日
10	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之使用土地申請	每年 5 月受理，7-8 月間公所會同農業局、稅務局新營分局、白河地政事務所會勘
11	休耕、轉作及公糧繳交	每年 1、6 月間辦理，依公告為準